

证券代码：835462

证券简称：苏恒牛帆

主办券商：东北证券

上海苏恒牛帆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一) 预计情况

单位：元

关联交易类别	主要交易内容	预计 2024 年发生金额	(2023) 年与关联方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购买原材料、燃料和动力、接受劳务	采购广告、营销策划等服务；采购软件开发服务、信息咨询服务	3,000,000.00	0.00	预计 2024 年度将有购买关联方产品及服务的需求
出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大数据分析整合业务服务、软件开发	3,000,000.00	283,018.87	预计 2024 年向关联方提供产品和服务的业务量将增加。
委托关联方销售产品、商品				
接受关联方委托代为销售其产品、商品				
其他	公司关联方拟为公司申请银行借款提供无偿担保或反担保，金额不超过 500 万元； 公司关联方拟根据公司日常经营需求，为公司提供短期无偿借款	6,000,000.00	0.00	预计随着公司业务发展，对资金需求有所增加。
合计	-	12,000,000.00	283,018.87	-

（二）基本情况

一、关联交易的基本情况

（1）公司及子公司预计在 2024 年度向南京锦舍庐画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江苏苏恒教育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恒教育”）及其并表子公司提供包括但不限于大数据分析及整合业务服务、软件开发等服务合计金额共不超过人民币 300 万元。

（2）公司及子公司预计在 2024 年度向南京锦舍庐画信息科技有限公司采购广告、营销策划等服务，向苏恒教育及其并表子公司采购软件开发服务、信息咨询服务等，合计金额共不超过人民币 300 万元。

（3）公司及子公司为满足 2024 年度经营计划的资金需要，预计在 2024 年内向金融机构申请累计总金额不超过 500 万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期限为 2 年，由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潘欣如先生以及配偶周莉莉女士为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无偿担保或反担保。

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潘欣如先生以及配偶周莉莉女士将根据公司日常经营需求，预计 2024 年度内为公司提供不超过 100 万元人民币的无偿短期借款。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关联方名称：南京锦舍庐画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住所：南京市建邺区嘉陵江东街 18 号 1 幢 3 层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潘仙华

实际控制人：潘仙华

经营范围：信息技术研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初级农产品销售；网上百货销售；企业营销策划；旅游信息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南京锦舍庐画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与公司参股公司南京线粒体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均为潘仙华，公司认定南京锦舍庐画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关联方。

（2）关联方名称：江苏苏恒教育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南京市雨花台区宁双路 19 号云密城 10 号楼 10 楼先锋创业 141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陆忠明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软件开发；教育咨询服务（不含涉许可审批的教育培训活动）；教育教学检测和评价活动；自费出国留学中介服务；智能家庭消费设备制造；智能家庭消费设备销售；企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股权投资；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服装服饰零售；鞋帽零售；针纺织品及原料销售；珠宝首饰零售；礼品花卉销售；玩具销售；宠物食品及用品零售；办公用品销售；办公设备销售；办公设备耗材销售；家用电器销售；音响设备销售；电子产品销售；通讯设备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体育用品及器材零售；户外用品销售；日用百货销售；日用品销售；日用杂品销售；化妆品零售；个人卫生用品销售；大数据服务；互联网数据服务；集成电路设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人工智能硬件销售；智能机器人销售；物联网设备销售；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董事陆忠明持有苏恒教育控股股东南京红杉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75.00% 的股权并担任其执行董事，同时担任苏恒教育的执行董事；董事王安春过去 12 个月内曾担任苏恒教育的高级管理人员，故苏恒教育及其并表子公司均为公司关联方。

(3)、关联方姓名：潘欣如、周莉莉

关联关系：潘欣如先生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潘欣如先生与周莉莉女士为夫妻。

二、 审议情况

(一) 表决和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2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董事王安春、陆忠明回避表决。

根据《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上述议案尚待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三、 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 定价依据

公司与关联方进行的日常经营相关采购和销售等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遵循有偿、公平、自愿的商业原则，交易价格系按市场价格和协议价格执行。

公司关联方为公司融资提供担保或反担保，为公司提供短期资金周转，均不向公司收取任何费用，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 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公司与关联方进行的日常采购和销售相关的关联交易价格系按市场价格确定，定价公允合理；关联方为公司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无偿担保或反担保，为公司提供短期资金周转，均不向公司收取任何费用，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及资产状况无不良影响，公司独立性不会因关联交易受到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 交易协议的签署情况及主要内容

本次预计关联交易是公司根据对 2024 年度业务发展和资金需求的合理预估，涉及关联交易内容主要为公司与关联方发生采购、销售交易和接受关联方无偿担保反担保、短期资金周转，公司将在实际业务开展时与各方签订相应的具体合同。

五、 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预计 2024 年度关联交易是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需要，有利于促进公司业务发展，有利于公司降低流动资金压力，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

六、 备查文件目录

《上海苏恒牛帆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上海苏恒牛帆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22日